

# 拾壹、警政

## 一、戮力維護社會治安

### (一)重點偵防工作

#### 1. 刑案分析

項 目	發 生 數	破 獲 數	破 獲 率	查 獲 案 犯 數
全 般 刑 案	16,874 件	12,595 件	74.64%	9,935 人
暴 力 犯 罪	442 件	352 件	79.64%	332 人
竊 盜 犯 罪	8,145 件	4,931 件	60.54%	1,247 人
詐 欺 犯 罪	1,463 件	1,041 件	71.16%	1,310 人
備 註	※「全般刑案」包含暴力、竊盜及其他刑案。 ※「暴力犯罪」包含強盜、搶奪、故意殺人、擄人勒贖、重大恐嚇取財、重傷害、強制性交。 ※「竊盜犯罪」包含普通、重大、汽車、機車等竊盜案件。			

#### 2. 專案工作績效

項 目	執 行 成 果
檢肅不良幫派	檢肅治平專案目標 8 件、40 人、組合幫派 45 個、346 人。
查緝非法槍械	破獲 40 件、43 人，起獲制式長(短)槍枝 64 枝、非制式(含改造)槍枝 39 枝、各式子彈 398 顆。
遏止毒品氾濫(製造、販賣、吸食及持有)	第一級 查獲 1,353 件、1,410 人，重量 7,465 公克。
	第二級 查獲 1,027 件、1,093 人，重量 364,435 公克。
	第三級 查獲 38 件、42 人，重量 464,712 公克。
取締職業賭場	取締職業大賭場 2 件、52 人，一般賭博案件 75 件、265 人。
查捕各類逃犯	查獲各類逃犯 1,988 人。
取締色情、賭博電玩	取締色情案件 174 件、486 人，色情廣告 92 件。 查獲有照電玩賭博 7 件、364 台，無照電玩賭博 14 件、35 台 無照陳列 20 件、51 台。
查處非法外國人	查獲外籍偷渡犯 5 名、違反社會秩序維護法妨害風俗及刑法妨害風化 5 人、假結婚 2 名、逃逸外籍勞工 139 人、外籍人士犯罪案件共 17 件、17 人。
查處非法大陸地區人民	查獲大陸偷渡犯 6 名、違反社會秩序維護法妨害風俗及刑法妨害風化 7 人、假結婚 12 名。

#### 3. 綜合分析

(1) 本期全般刑案發生數中以竊盜案件佔 48.27% 最多，詐欺案件佔 8.67% 次之，暴力案件佔 2.62%。暴力案件中又以搶奪案件佔 58.37% 居多，竊盜案件中則以普通竊盜佔 46.72% 為主，機車竊盜佔 45.03% 次之，顯見搶奪、普通竊盜及機車竊盜乃本市刑案防制重點。

(2) 本期全般刑案發生數較 97 年同期減少 1,242 件；另參考美國 UCR(係

指 Uniform Crime Report 統一犯罪報告【專門研究暴力與財產犯罪之報告】分類，將暴力犯罪、竊盜、一般恐嚇取財、詐欺等定義為「與治安最直接關係之案類」，亦較 97 年同期發生減少 964 件。兩項數據顯示警察局隨時因應治安狀況調整預防性勤務作為，已收致實效。

- (3) 本期暴力犯罪發生數較 97 年同期減少 153 件，其中最為市民詬病之搶奪案件，發生數較 97 年同期大幅減少 135 件，破獲數雖減少 9 件，惟破獲率提升 19.81 個百分點，防制得宜。
- (4) 本期與市民生活密切相關之汽車竊盜發生 668 件，機車竊盜發生 3,668 件，較 97 年同期分別大幅減少 53 件及 271 件；此外，一般竊盜發生 3,805 件，亦較 97 年同期減少 325 件，防制得宜。
- (5) 本期詐欺案件發生數較 97 年同期減少 121 件，另破獲集團性詐欺案共 34 件、340 人，攔截 51 件受騙匯款，金額達 419 萬 9,717 元。
- (6) 綜合觀之，面對國內經濟環境的惡劣衝擊，幸賴凝聚警民社區共同防衛力量，本市的整體治安狀況平穩，雖曾發生諸如「大林蒲農會搶案」、「高雄捷運站帷幕玻璃遭射擊案」、「左楠地區校園之狼」等幾起震驚社會的特殊重大刑案，警方也都能夠立即的或在最短的時間內迅速偵破，展現高度的破案能力。

## (二) 落實少年犯罪防制工作

### 1. 犯案少年統計

本市本期犯案少年(經少年法庭裁定列管或有觸犯法令者)計有 490 人(男 386 人，女 104 人)，佔全般案犯的 2.46%。其中竊盜案 130 人佔 26.53% 最多、公共危險案 70 人佔 14.29% 次之，妨害風化案 49 人佔 10.0% 再次之，將作為日後宣導預防矯治重點。

### 2. 列管少年查訪與輔導

本市列管少年共 106 人(男 81 人，女 25 人)，受理輔導個案 7 人，定期實施查訪約制、輔導工作；本期共查訪 771 人次，輔導 25 人次。

### 3. 加強實施「有效取締不良場所」工作

本期共實施專案臨檢 29 次，勸導登記 10,640 人，移送少年法院 28 件。

### 4. 持續實施「春風專案」

結合本府警察局、社會局、教育局、衛生局及民間公益團體等單位，共同辦理各類公益活動。本期計舉辦「菩提兒童、青少年營」、「夏日高雄—青春心花 young 遊樂會-宣導晚會」、「熱力青春 follow Me 快樂暑假好活力宣導園遊會、演唱會」及「少年法院輔導飆車少年 1 日體驗營」等團體輔導活動，共 164 場次，參加人數約 80,710 人次。

### 5. 追蹤訪查中輟學生

建立中輟學生之名冊，執行個案追蹤輔導，使其返回學校復學，並防止其誤入歧途，期能改過向善，本期共查訪 53 位中輟生。

### 6. 執行暑期青春專案工作

結合中央與地方政府力量，積極規劃各項體能、休閒及知識學習活動，預防偏差行為及被害，營造優質青少年成長環境，執行 98 年度「暑假期

間保護青少年安全-青春專案工作」，經中央內政部評鑑為特優。本專案工作，本市均能保持最佳成績。

### (三)保護婦孺安全

#### 1. 加強婦幼安全宣導

主動派員走入社區，結合機關、社團、學校活動，以行動劇或演講方式加強婦幼安全宣導，本期共宣導 239 場次，參加人數約 360,463 人次。

#### 2. 配合教育局推動「校園周邊安心走廊」

針對教育局規劃全市 88 所國民小學，246 條「校園周邊安心走廊」，連結 796 處愛心服務站店家並加強巡守，以提供兒童保護與服務，結合「護童勤務」，維護國小學童上、下學之安全。本期女義警協勤共計 5,405 人次。

#### 3. 加強性侵害防治

本期計受理性侵害案件 153 件，破獲 145 件，破獲率為 94.77%。

#### 4. 積極防處家庭暴力

本期計受理家庭暴力案件 1,753 件，聲請保護令 357 件，執行保護令 608 件。

#### 5. 落實家庭暴力及兒虐事件高風險家庭篩選與通報機制

要求分駐(派出)所員警深入發掘「高風險家庭」，詳為評估，篩選個案，立即通報轄區家庭暴力防治官，轉通報 113 婦幼保護專線或市府社會局。本期計通報高風險家庭 83 件(佔本市總通報來源 15.06%)，經社會局審查認定開案 52 件。

### (四)推動專案工作

#### 1. 「安民專案實施計畫」

警政署針對各縣、市警察局全般刑案之遏制、打擊暴力犯罪(含故意殺人、強盜、搶奪、擄人勒贖、強制性交、恐嚇取財及重傷害)、查緝非法槍械、遏阻詐欺犯罪、檢肅竊盜案件(含全般竊盜、汽機車竊盜及自行車竊盜)等五大工作項目實施評核，本期成效如下：

(1)全般刑案：發生數目標值為 18,592.17 件，累計發生數 16,874 件，發生數較預期降低 9.24 個百分點，遏制成效良好。

(2)打擊暴力犯罪：發生數目標值為 579 件，累計發生數 442 件，較去年同期減少 153 件，較預期降低 23.66 個百分點，遏制成效良好；累計破獲數 352 件，破獲率 79.64%，較去年同期提升 18.46 個百分點。

(3)檢肅非法槍械工作：查獲經鑑驗具殺傷力並已通報者計 113 枝，尚待鑑定有 22 枝，已超出目標值 104 枝。

(4)遏阻詐欺犯罪：發生數目標值為 1,636 件，累計發生數 1,463 件，較去年同期減少 121 件，較預期降低 10.57 個百分點，遏制成效良好；累計破獲數 1,041 件，破獲率 71.16%，較去年同期提升 0.89 個百分點。

(5)檢肅竊盜案件：發生數目標值為 9,574 件，累計發生數 8,145 件，

較去年同期減少 663 件，較預期降低 14.93 個百分點，遏制成效良好；累計破獲數 4,931 件，破獲率 60.54%，較去年同期提升 4.8 個百分點。

2. 提高網路犯罪破獲數

本期破獲目標值為 430 件，實際破獲數為 462 件，達成率為 107.4%。

3. 機車烙碼專案

98 年機車烙碼專案總目標值為 25,163 輛，每半年為一期，每期目標值為 12,581 輛，本市本期執行數為 16,415 輛，達成率為 130.47%。

4. 免費自行車防竊標碼服務工作

本市首創本項服務工作，確實降低了自行車失竊率，深獲警政署肯定，通令全國採行全面推動，擴大延伸效益。第 1 階段(98 年 4 月至 7 月)由 5 個分局試辦，計執行 4,481 輛自行車實施標碼；第 2 階段(98 年 8 至 12 月)全面施作執行，計執行 21,071 輛自行車實施標碼，98 年度共計執行 25,552 輛自行車實施標碼。

5. 「緝豺專案」

查緝高利貸放(重利罪)及債務催收公司暴力討債破獲數，係以 95 至 97 年破獲數平均數增加 5%。本市每半年目標值為 56 件，本期破獲 67 件，達成率為 119.6%。

6. 執行「靖蛇專案」

為澈底瓦解「人口販運」、「偷渡仲介及色情仲介經營集團」，切斷偷渡管道及犯罪誘因，有效遏制大陸或外籍人士偷渡犯罪，展現政府決心，執行署頒「靖蛇專案執行計畫」，本期執行第八階段(自 98 年 7 月 1 日起至 98 年 12 月 31 日止)，查獲 5 件、26 人，獲警政署核定全國甲組「特優」單位。

7. 向毒品宣戰，建立健康城市

因應「毒品危害防制條例」修正，警察局刑警大隊成立偵六隊專司毒品犯罪查緝，強力掃蕩港都黑心藥頭，直搗毒品犯罪之根源核心，並積極聯合高雄地方法院檢察署推動「加強查緝毒品販賣中小盤」計畫，藉由打擊中、下游之毒品施用、販賣者，打破毒品供需網絡，以遏制毒品新生人口成長，降低毒品危害及減少各類犯罪發生。自 98 年 11 月 1 日成立後，即破獲重大運輸毒品案 3 件，查獲 K 他命 193 餘公斤、改造槍枝 3 枝，有效遏阻毒品流入市面，戕害國人身心健康。

(五)強化社區經營

1. 表揚績優巡守隊

警察局 98 年度編列預算 208 萬作為巡守隊評核獎金，會同各區公所辦理評核，選出 120 個績優巡守隊依等第發予獎金。

2. 輔導申請內政部補助治安社區營造情形

本期輔導民生里等 15 個里守望相助隊、社區發展協會，參與內政部營造補助各 11 萬 5000 元，合計 172 萬 5000 元，作為巡守隊裝備購置及相關治安事務運用。

### 3. 社區治安營造工作

#### (1) 重視「社區治安會議」

為增進警民關係，宣導治安政績，積極辦理「社區治安會議」，除聽取民眾治安建言，適切予以回應外，並就反詐欺、防竊盜、機車烙碼、家暴、防災等主題加強宣導，本期共辦理 154 場次，參與民眾計 6,669 人次。

#### (2) 辦理社區治安觀摩會

為強化社區治安營造執行力，建立多元合作夥伴關係，暢通協調聯繫機制、人力與資源充分運用及輔導社區永續經營，於 98 年 8 月 27 日假客家文物館舉辦「98 年度社區治安研習觀摩活動」，參加觀摩人員包括接受輔導之治安社區里長、守望相助隊幹部、警勤區、所長、警政、消防、社政、民政等社區治安策略相關業務人員及其他推動社區治安工作人員等共 170 人。

### 4. 社區治安防衛工作績效

本市守望相助隊平日與警察機關、志工及善心人士等，關懷轄區獨居老人、弱勢人士，對整體社會安全維護體系有極大之助益，本期並協助偵破各類刑案計 20 件，查獲 9 名嫌犯。

#### (六) 市民參與協助治安具體成果

##### 1. 表揚見義勇為市民

本期協助破獲各類刑案之民眾計 10 人，特別安排在市政會議中公開表揚，共核發獎金 9 萬 3000 元。

##### 2. 「社區輔警」工作成效

目前全市計有 449 名輔警，協助警察於深夜時段(凌晨 0-6 時)梭巡守護社區安全。本期「社區輔警」總計尋獲汽車 7 輛、機車 338 輛；執勤時段(凌晨零時至六時)各類竊案發生 769 件，較 97 年同期減少 109 件，發生率大幅降低 14.17%。

##### 3. 「無線電計程車與保全業者參與治安聯防」成效

本期表揚 7 位保全人員，協助破獲各類刑案計 7 件。

#### (七) 普設監錄系統

##### 1. 成立視訊傳輸中心

動支第二預備金 528 萬元成立警察局視訊傳輸中心，自行編寫網頁程式、建置專屬光纖網路，將全市各里「治安熱區」、「治安死角」及各重要路口等設置之監視錄影系統共計 4,711 支攝影機，整合於單一作業平台，藉以延伸警察安全維護能力，落實「治安零死角」之目的，目前納入該作業系統之監錄系統如次：

(1) 警政署 97 年度警政精進方案。

(2) 警政署 98 年度「推動社區安全 e 化聯防機制—錄影監視系統整合計畫」建置、增購案。

(3) 本市各區里監視系統租賃建置案(第二期)。

(4)內政部 98 年度振興經濟擴大公共建設「4 年 5000 億」方案

(5)本府交通局路口交通監控系統。

2. 完成本市各區里監視系統租賃案(第二期)建置工作

本案本府預算經費 8,028 萬元，執行年度為 97 至 99 年，於全市各區 183 里街、道、巷內全面建置社區型監視系統，合計建置完成 183 台主機、2,928 支攝影機，於 98 年 8 月 19 日完成驗收，有效增加社區安全防衛和犯罪監控能力。

3. 執行警政署 98 年度「推動社區安全 e 化聯防機制—錄影監視系統整合計畫」建置、增購案

(1)本案警政署核撥 3,000 萬元經費，警察局以「2009 世界運動會」比賽場館周邊、捷運站體周邊及各分局所轄治安重點，共計 100 處路口，規劃專屬監視錄影內網系統，合計建置完成 53 台主機、301 支攝影機鏡頭等相關設備，本案分兩階段驗收，第一階段於 98 年 8 月 14 日驗收合格，第二階段於 98 年 11 月 12 日驗收合格。

(2)本府警察局並利用該項標餘款 706 萬 8912 元，另規劃增(裝)設 15 處路口、60 支百萬畫素攝影機鏡頭及置箱等相關設備，於 98 年 12 月 10 日完成驗收。

4. 執行內政部 98 年度振興經濟擴大公共建設「4 年 5000 億」方案

積極向內政部爭取 3 億 4200 萬，執行「加強推動社區安全 e 化聯防機制—錄影監視系統整合計畫」，本案分建置與維運案二項：

(1)建置案(本市全區)

中央補助經費 2 億 1853 萬 4644 元，新建置監錄系統 350 群組(各 16 鏡頭)、共 5,600 支攝影鏡頭、20 支車輛辨識鏡頭，預計 99 年 4 月底驗收。

(2)維運案(本市全區)

中央補助經費 9290 萬元，針對歷年(92、94、95 年)警政精進方案建置監錄系統暨 8 區 65 里捐贈案，總共 191 群組、2,048 支攝影鏡頭之維修汰換、纜線地下化工程，預計 99 年 2 月底驗收完成。

(八)積極降低再犯率

強化應受尿液採驗人查訪及採驗工作，提高到驗率；對於重大刑事案件慣犯及竊盜累犯積極建請聲押(本期計有強盜案 11 人、搶奪案 24 人、竊盜案 69 人聲押獲准)；另針對全市治安人口 3,313 名，落實執行動態訪查與靜態資料建立工作，確實掌握行蹤，防制再犯。

二、確保交通安全秩序

(一)加強壅塞路段疏導作為

在本市重要交通幹道路口(平常日 117 處安民專案，例假日 94 處)，於上、下午尖峰時段派警(民)力執行交通整理、疏導工作，並就本市「主要瓶頸路段(口)派遣固定崗勤，加強審查、督導勤務規劃及執行，對於突發道路壅塞狀況，要求立即派員全力疏導至交通恢復順暢為止。

## (二)推動「嚴懲惡性交通違規」道安執法計畫，全力防制車禍事故

本期計發生A1類交通事故42件、死亡42人、受傷16人。為減少交通事故，確保用路人生命、財產安全，配合新修正「道路交通管理處罰條例」，由交通宣導教育、交通工程改善及加強路權執法等三大面向，鼓勵民眾參與關懷交通，以創造優質交通環境。本期共計辦理交通宣導445場次、舉發闖紅燈等9項重點違規388,370件。

## (三)治安與交通兼重的防制策略

警察局建構全市15處重要路口、60個具備高解析顯示鏡頭之數位網路錄影監視系統，並與視訊傳輸中心數位網路監錄系統連線，藉以調閱錄影畫面查辦危險駕車等違法案件；並結合高雄縣、屏東縣警力共同規劃防制危險駕車勤務，以防制飆車族跨縣市流竄。本期計實施專案86次，使用警力27,606人次，依公共危險罪移送法辦200人，以道路交通管理處罰條例第43條舉發者312件，並持續深入追查帶頭競馳、滋事幕後主使者，依法究辦。

## (四)維護高雄捷運安全與秩序

本期警察局捷運警察隊共計受理各類案件150件，其中各類刑案破獲9件，為民服務60件(其中急救傷患31人、尋回迷童11人)，服務外籍旅客154人次及辦理預防犯罪宣導95場次；執行違反大眾捷運法方面，共計舉發102件，勸導5,149件。

## (五)暢通自行車專用道

針對本市自行車道系統加強違規取締，以維護市民安全順暢之騎乘空間，本期計取締17,746件。

## (六)專案工作績效

### 1.取締交通違規

本期計取締各項交通違規643,911件，其中超速71,112件、闖紅燈174,161件、未戴安全帽41,775件、無照駕駛8,518件。

### 2.執行「淨牌專案」

加強取締牌照被吊扣、吊銷、蓄意遮掩等違規案件。本期計取締2,547件，查扣無牌照汽機車27輛，有助於遏制飛車搶案之發生。

### 3.全面掃除路霸

本期計舉發違規廣告物7件、拆除9,711件，舉發占道營業及以道路為工作場所442件，舉發人行道堆置物品及廢棄物330件。

### 4.取締酒醉駕車

本期計取締酒後駕車3,456件；另依刑法第185條之3公共危險罪移送法辦1,682件。

### 5.執行「安程專案」

本期計取締計程車違規1,606件，其中無職業駕照25件，無執業登記證46件。

### 6.嚴格取締砂石車違規

每月至少規劃二次以上專案勤務，以防制重大交通事故發生，本期計取締砂石車違規 3,464 件。

#### 7. 查報廢棄車輛

本期計查報有牌廢棄汽車 155 輛、機車 577 輛，移請環保局完成拖吊汽車 52 輛、機車 274 輛。

#### 8. 「智慧型交通執法管理系統」運用成效

警察局租用掌上電腦結合無線網路通訊功能，使交通執法人力兼顧治安防制之效。本期除舉發違規案件外，另查獲懸掛他牌 1025 件、號牌註銷 7,107 件、通緝犯 64 人；尋獲失竊汽、機車 79 台；破獲竊盜、毒品及各類刑案 1,049 件。

### 三、提升為民服務品質

#### (一) 警察整體服務表現

內政部警政署辦理 98 年第 3 季民意調查工作，本市在「整體治安滿意度」方面為 67.46%，較 97 年同期 60.42% 提高 7.04 個百分點；「警察服務滿意度」為 73.94%，亦較 97 年同期 70.3% 提高 3.64 個百分點，顯示市民對於警察治安工作執行面與整體服務表現，給予正面的評價與肯定。

#### (二) 推動內政部「馬上關懷急難救助專案」

為配合推動本項及時經濟紓困政策，警察局自 97 年 10 月 21 日起，責成各分局主動發掘轄內遭逢急迫性變故致生活陷於困境之民眾，本期計通報 2,314 件，其中 1,947 件經區公所審核通過，核發金額 2838 萬 5000 元。

#### (三) 警察志工服務

目前本市警察志工共計有 1,870 人，本期走入社區訪視宣導 786 次，協助關懷被害人 1,913 次，救濟急難 247 件，協助其他為民服務事項 2,733 次。

#### (四) 其他為民服務具體成效

##### 1. 講求報案服務效率

本期警察局勤務指揮中心 110 報案台計受理民眾報案 104,320 件、網路報案 452 件，110 報案電話複式訪查計 23,369 件、指揮調度線上警網立即破獲刑案 737 件，移送法辦 779 人。

##### 2. 協尋失蹤人口

本期計尋獲失蹤人口 1,248 人，使失聯家人安返團聚。

##### 3. 落實「單一窗口」受理報案措施

本期計受理他轄移轉本轄案件 1,065 件，本轄移轉他轄案件 1,021 件，實施偵測 1,161 件。

##### 4. 廣續推動便民服務措施

本期計受理代叫計程車服務 2,823 件，民眾舉家外出加強住宅安全維護 227 件，提供護鈔服務 742 件。

### 四、全面淨化組織陣容

#### (一) 推動「靖紀專案」工作，從嚴追究查獲警紀誘因場所責任

98 年 5 月 11 日至 98 年 11 月 10 日配合警政署執行「靖紀專案」第 6 期，主



動查獲員警違法案件計 19 件、24 人，違紀案件 21 件、24 人，輔導不適任員警退休、辭職、資遣者 8 人。對於轄內警紀誘因場所全面加強取締，凡疏於查察致生風紀問題，相關人員予「即獎即懲，重獎重懲」，並配合人事調整，以收惕勵之效。

(二)「維新小組」執行成效

積極探查取締警紀誘因行業，本期計查獲妨害風化、賭博電玩、職業賭場等各類案件 11 件、58 人，查扣電玩 70 台，查扣金額合計 15 萬 2800 元。

(三)表揚員警忠勇忠勤事蹟

主動發掘、表揚員警忠勇、忠義、忠勤之優良事蹟，藉由媒體或「港都警政」期刊加以行銷，激勵同仁行善義舉，提升警察親民愛民形象，形塑優質警察文化，建立模範學習標竿。本期計表揚好人好事 56 人。

## 五、塑造專業優質團隊

(一)永續精進組織經營成效

1. 「推動傾聽人民聲音活動」獲全國甲組第 1 名。
2. 「98 年 7 至 10 月打擊坊間非法竊聽專案」獲全國甲組第 1 名。
3. 「98 年經濟警察實務講習工作」獲全國第 1 名。
4. 「98 年暑期保護青少年青春專案」獲全國「特優」單位。
5. 「98 年度直轄市、縣市政府推動家庭暴力、性侵害及性騷擾防治業務評鑑」獲全國「特優」第 1 名。
6. 「第 7 屆全國家庭暴力防治官評核工作」獲全國「特優」單位。
7. 「98 年上半年刑案現場送驗評比」獲全國甲組第 1 名。
8. 98 年參加內政部警政署評選獲選全國刑事鑑識楷模 1 人、機關刑事鑑識楷模 2 人，形塑優質警察，建立模範學習標竿。

(二)全面提升基層員警學能素養，強化核心專業能力

1. 警察局與高雄市立空中大學進行學術交流合作，開設「法政學士專班」，鼓勵同仁利用勤餘在職進修。
2. 鼓勵基層員警在職進修，訂頒「高雄市政府警察局辦理基層員警在職進修執行要點」，明訂進修學雜費用之補助。
3. 訂定獎勵辦法，持續辦理團體英語檢測，截至 98 年 12 月底，通過英檢員警已提升至 22.24%。
4. 廣續辦理員警學、術科等常年訓練工作，強化員警法學素養、實務經驗、心靈成長與體能、警技、執勤標準作業程序等層面傳承與學習成效。

(三)改善辦公廳舍，提升行政服務形象

1. 警察局三民第一分局新建大樓工程，98 年 10 月 1 日完成驗收，於 98 年 10 月 3 日進駐啟用。
2. 警察局局本部外牆整修工程，於 98 年 10 月 19 日開工修繕，98 年 12 月 25 日竣工，99 年 1 月 13 日完成驗收。
3. 警察局前鎮分局草衙派出所外牆整修工程案於 98 年 8 月 25 日完成招標開工施作，98 年 11 月 5 日竣工，98 年 11 月 25 日完成驗收。

4. 警察局鼓山分局旗津分駐所外牆整修工程案於 98 年 9 月 23 日完成招標開工施作，98 年 11 月 23 日竣工，98 年 12 月 3 日完成驗收。
5. 警察局局本部「空中花園」工程，於 98 年 12 月 5 日開工施作，99 年 1 月 4 日完成驗收啟用。
6. 警察局「視訊傳輸中心」遷建工程，於 98 年 11 月 20 日開工施作，99 年 1 月 22 日完成驗收啟用。

(四)重要大型活動安全維護工作

1. 2009 世界運動會

- (1)98 年 7 月 16 至 26 日期間，警察局執行「2009 世界運動會」安全維護勤務，縝密完成警衛部署，本次整體動員軍、警、民力，共同執行警衛安全任務，整體維安任務圓滿完成，深獲各界肯定。
- (2)「2009 世界運動會」比賽項目中，「柔術」為警察局推廣認養項目之一，教官顏明正榮獲擔任國家教練，帶領國家代表隊榮獲二面銀牌，並獲總統召見嘉勉。
- (3)警察局此次獲得大型國際賽事維安寶貴經驗，特別針對世運期間主場館等比賽、表演場館、住宿旅館、巡迴巴士調度站及選手之夜、開閉幕典禮等活動場地，拍攝錄影各類賽事及活動之安全警衛計畫及警力部署執行情形，彙輯製作成紀錄影片，提供爾後臺灣爭取舉辦大型國際賽事強而有力的競爭後盾。

2. 高雄左營萬年季活動

98 年 10 月 31 日至 11 月 8 日於左營蓮池潭舉行高雄左營萬年季活動，警察局負責活動期間會場安全維護及會場週邊道路之交通疏導、管制與停車秩序整理，圓滿達成任務。

3. 高雄 2010 跨年晚會活動

98 年 12 月 25 日至 99 年 1 月 1 日 3 時於本市前鎮區統一夢時代前廣場舉行「高雄 2010 跨年晚會活動」，警察局負責會場安全維護及周邊交通疏導，計有 50 萬民眾參與晚會活動，圓滿達成任務。